

证券代码：400153/420153 证券简称：海创 A5/B5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通讯地址：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

出

5. 会议主持人：王瑶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股东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6日收到股东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华广场支行（持股7.16%）、股东Ocean Garden Holdings Ltd（持股8.38%）联名盖章函件《关于要求召开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的通知》（以下简称“联名提案”），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进行换届选举产生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届监事会，并提出以下议案：1、《关于选举张文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2、《关于选举罗金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3、《关于选举王瑶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4、《关于选举余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5、《关于选举白文达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6、《关于选举盛晓萍女士为公司非职工监事的提案》。

由于股东Ocean Garden Holdings Ltd系境外法人主体，联名提案缺少法律效力相关证明文件，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函告股东内蒙古银行补充提供相关资料。公司于2026年4月7日收到股东内蒙古银行反馈的股东Ocean Garden Holdings Ltd的主体资质证明资料，于2026年4月15日收到股东内蒙古银行补充提供的相关董监事候选人的身份信息、工作简历、同意接受提名及承诺其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监事情形的《承诺函》材料。董事会认为该等补充材料可证明联名提案具备法律效力基础，遂将该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启动临时股东会的召集程序。

##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原因：

根据《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四十九条第1款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认为，函件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决议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会议通知将另行公告。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决议；

《关于要求召开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的通知》。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